

# 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 113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管理學院 D01-501 會議室

主席：陳瑞祥副校長（代理院長）

紀錄：鍾明仁

出席人員：企管系蔡主任佳翰、應經系潘主任治民、科管系沈主任永祺、資管系李主任彥賢、財金系李主任永琮、行觀系李主任爵安、翁頂升老師(出國)、李際偉老師、朱志樑老師、李佳珍老師、牟萬馨老師、盧永祥老師(請假)、李振宇老師、董和昇老師、張宏義老師、張瑞娟老師、許慧雯老師、林若慧老師(請假)、鄭天明老師(請假)、沈宗奇老師

##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 p.1-p.2）：會議紀錄確認，同意備查。

##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科技管理學系

案由：科管系擬於 115 學年度停招進修學士班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 115 學年度相關進修學士班招生相關事宜討論會議紀錄提案一之決議三：請各進修學士班（「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及「農場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除外）於 113 年 12 月 2 日（一）前擲送所屬「學系招生委員暨課程委員聯席委員會」紀錄紙本含系所章戳）至招生組以憑辦。
- 二、邇來受少子化影響，該系 113 學年度進修部招生人數為 9 人，112 學年度招生人數為 13 人，按本校各學制班別招生名額調整要點第五點第四款規定，各學制班別經調減後，低於所列標準者（最近一個學年度新生註冊人數未達 10 人者），應予停招。
- 三、在各學制招生人數遞減情況下，基於教學成本之考量，本案經 113 學年度第 3 次科管系務會議（113.10.15）討論通過（請參閱附件 p.3-p.4）。

決議：審議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財務金融學系

案由：財金系擬於 115 學年度停招進修學士班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 115 學年度相關進修學士班招生相關事宜討論會議紀錄提案一之決議三：請各進修學士班（「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及「農場管理進修學士學

位學程」除外)於 113 年 12 月 2 日(一)前擲送所屬「學系招生委員暨課程委員聯席委員會」紀錄紙本(含系所章戳)至招生組以憑辦。

- 二、財金系現有師資僅有 8 名，現有師資人數仍未達教育部設立碩士班最低人數要求，又需肩負碩士班、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課程，難以維持學生教學品質及專任師資研究量能，因此，進修學士班多以合班上課及兼任教師開課，三個學制只能開設滿足學生畢業之基本學分數，無法開設更多選修課程，長期以往，勢必影響學生的受教權益，因此爰擬申請停招。
- 三、此外，在少子化的衝擊下，財金系進修學士班新生報到率持續下降，自 111 學年度起，近三年進修學士班新生錄取人數分別為 45 人、39 人及 38 人，註冊率為 90%、78%、76%。按本校各學制班別招生名額調整要點第五點第四款規定，最近連續 2 個學年度新生註冊率均未達 80%者，依規定調整該學系招生名額至前 1 學年度核定名額 50%至 90%，本學(113)年度進修學士班新生已連續二年低於註冊率 80%。

學年度	招生人數	錄取人數	缺額人數	註冊率
111	50	45	5	90.00%
112	50	39	11	78.00%
113	50	38	12	76.00%

- 四、本案經 113 學年度第 4 次財金系務會議(113.10.17)及第 5 次財金管系務會議(113.11.5)討論通過，會議記錄及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p.5-p.12)。

**決議：審議通過。**

### ※提案三

提案單位：企業管理學系

案由：企管系擬於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 1 名，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該系 113 年 11 月 19 日召開之系務會議決議辦理。(請參閱附件 p.13-p.14)
- 二、企管系原有專任教師 14 名，宥因退休及離職，僅於今年 8 月新聘王溫淨老師，所以目前專任教師 13 名，但每學期皆有 2 名教授申請教授休假研究，且因應未來 3-4 年將有 5 名教師屆齡退休時程，建議新聘專任教師以符合師生比規定。
- 三、本案新聘專任教師專長為商業分析與大數據應用係新興且快速變遷的熱門領域，若設限「2 年工作經驗」，有可能會排除優秀且適合的應徵者，許多剛取得博士學位之畢業生雖未滿 2 年工作經驗，但具備最新的專業知識與教學熱誠，有助於該系引入具前瞻性的專任教師。爰此，決議取消 2 年工

作經驗之條件。

四、考量該系現有師資、定位及未來發展，該系擬於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其專長條件與名額公告為「具商業分析與大數據應用相關領域之國內、外大學博士學位，名額為 1 名」。

五、徵聘專任教師啟事詳附件（請參閱附件 p.15-p.17）。

**決議：審議通過新聘專任教師 1 名，請同時檢討減少兼任老師聘任人數；另通過取消 2 年工作經驗之條件。**

#### ※提案四

提案單位：資訊管理學系

案由：資管系擬於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 1 名，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該系 113 年 10 月 16 日召開之系務會議決議辦理。（請參閱附件 p.18）

二、考量近年資訊科技領域高階人才不足且競爭激烈，資管系期延攬到年輕優秀之專任教師人才以充實該系師資，提升課程品質，增進招生成效。另為提升英語教學成效，新聘師資每年至少開設 1 門 EMI 課程。

三、新聘專任教師公告啟事原則依本校統一訂定之 2 年工作年限，惟得由系所經系務會議討論無法以校訂工作年限標準遴聘之特殊原因及所需之工作年限，擬具公告啟事，簽陳校長核定後公告之。

四、新聘專任教師公告啟事原則依本校統一訂定之英語能力標準，惟得由系所經系務會議敘明無須具英語能力之特殊原因，擬具公告啟事，簽陳校長核定後公告之。

五、徵聘專任教師啟事詳附件（請參閱附件 p.19-p.20）。

**決議：審議通過新聘專任教師 1 名，並通過取消 2 年工作經驗之條件。**

#### ※提案五

提案單位：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

案由：行觀系擬新聘「行銷領域」專任教師 1 名，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該系 113 年 11 月 12 日召開之系務會議決議辦理。（請參閱附件 p.21-p.23）

二、董維老師預定於 114 年 1 月 31 日屆齡退休，將對多門課程的開設產生影響。同時，本系多位教授計畫依序申請休假進行研究，屆時其他教師將需分擔這些教授的必修課程，恐加重系上教師的教學負擔，並影響課程的穩定性與質量。因此，該系亟需新聘專任教師，以適度補充師資，並提升系上教學與研究的持續性與多樣性，以強化該系師資結構、維持課程品質，確保學生的學習權益不受影響。

三、考量近年應徵者人相當稀少且為招募優質年輕教師加入該系，是否刪除兩

年以上工作年資之限制，提請討論。

四、徵聘專任教師啟事「行銷領域」詳附件（請參閱附件 p.24-p.26）。

**決議：審議通過新聘專任教師 1 名，並通過取消 2 年工作經驗之條件。**

#### ※提案六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案由：有關本院各單位申請本班結餘款補助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所、學位學程發展特色」經費計畫共 3 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 110 學年度第 2 次班務會議提案六決議(略以)：「凡有助於系所、學位學程發展特色者，各單位得依計畫提出申請，每學年度每單位補助 EMBA 結餘款以 20 萬最高上限為原則。而若因教學或研究需求建置專業設施且可與其他系所資源共享者，補助金額可予以酌量調整。經費計畫申請書，經班務會議與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始可動支。」
- 二、各單位申請計畫名稱與經費 113 年 11 月 5 日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班務會議審議結果如下表,核列補助經費總計 32 萬 1,040 元整。

編號	申請單位	計畫名稱	申請經費	班務會議審議通過補助經費
1	資訊管理學系	校慶系友餐會暨球類交流計畫	5萬2,040元	5萬2,040元
2	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	AI 資源共享中心	11萬7,000元	11萬7,000元
3	科技管理學系	強化教學設備	15萬2,000元	15萬2,000元
合計			<b>32萬1,040元</b>	<b>32萬1,040元</b>

三、本案業經碩士在職專班 113 年 11 月 5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班務會議審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p.27-p.28）。

四、檢附各系經費計畫申請書明細資料（請參閱附件 p.29-p.32）。

**決議：審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與指示（無）

陸、散會（下午 1 時 10 分）